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崇军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2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向董事发出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于 2022 年 2 月 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 7 名。

4、本次董事会由陈崇军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中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 2022 年 2 月 7 日为首次授予日，以 19.31 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0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50.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公司董事姜小丹、章祥余、侯耀奇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上述人员回避表决，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2 月 7 日